公司代码:601118　　公司简称:海南橡胶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056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3,964,796.6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81,996,070.56元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不再送股或转增股份。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橡胶	6011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敬军		/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		/	
电话	0898-31669317		/	
电子信箱	dongjg@hiruh.cn		/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天然橡胶研发、种植、加工、橡胶木加工与销售、贸易、金融、仓储物流、电子商务及现代农业等为一体的大型综合企业集团,以销售天然橡胶的初加工产品为主要收入来源。

1.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天然橡胶业务

公司拥有341万亩橡胶园、25家橡胶基地分公司、20家橡胶加工厂、初加工产能约50万吨,其中海南岛内10家橡胶加工厂、云南西双版纳橡胶加工厂（国内7家,国外1家）,R1公司控制2家加工厂、初加工产品主要包括全乳胶、子午胶、液体胶乳、乳胶制品、乳胶手套等系列产品。公司拥有全乳胶、20号标胶、其中全乳胶、20号标胶是上海期货交易所认证的交割标的,公司橡胶产品已经通过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另外,公司下属江苏爱德福公司,作为乳胶发泡家具代工龙头企业,具备较大的生产规模与盈利能力,在细分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包括协商定价销售、长约销售、期货套保交割销售、电子挂单竞价销售等模式。

（2）橡胶木加工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林产集团拥有7家分（子）公司,具有多座现代化厂房及自动化生产线,年可加工橡胶木板方材5万立方米,生物高分子改性材1万立方米,集成材1万立方米。产品营销网络遍布华南、华东、西南等国内大型家具制造业集散地。旗下主要产品有“橡林牌”传统木材产品、“好舒福”家居产品、“赛林格”木星、“宝船木”户外木制品等,同时正全力打造“宝橡”品牌。

（3）热带高效农业业务

在夯实橡胶主业的基础上,大力发展高效农业,一是利用胶园进行产业结构优化,发展高效农业开发;二是推进休闲农业、旅游观光项目投资开发等。目前拥有高效农业种植面积近8万亩,遍布海南省各个市县。田园综合体、观光农业等实旅项目有序推进。

（4）仓储物流业务

以服务橡胶产业为宗旨,公司搭建了集运输、仓储、装卸、搬运、报关报检、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为一体的物流业务,拥有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20号胶保税交割库资质。公司在海南、云南、山东等省区战城市完成物流节点布设,正致力于全国布局以期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多环节的组合物流服务。

（5）农资业务

公司下属三级企业农资公司,主营农药批发、肥料销售、农技服务和农资物流配送,为胶园生产和海南农业发展建立农资保障体系,是海南省拥有农药批发经营许可权的七家企业之一。

（6）健康文旅业务

公司充分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和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政策优势,通过多种投资合作形式,积极推进文化旅游、产业观光、大健康等高端文化旅游项目投资。

2.行业情况

（1）天然橡胶总产量下降

ANRPC（天然橡胶生产国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世界天然橡胶（NR）总产量约为1278.2万吨,同比下降7.7%。产量下滑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及高温干旱、白粉病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全球天然橡胶主产区开割均有不同程度延期。

从主要生产国来看,2020年泰国、印尼、中国、印度、马来西亚天然橡胶产量分别约为433.5万吨、288.5万吨、68.3万吨、67.9万吨、62万吨,分别同比下降10.6%、12.6%、14.8%、3.3%、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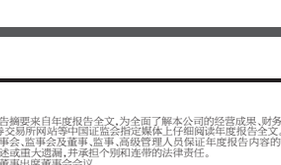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ANRPC（天然橡胶生产国协会）

图1　2011—2020年全球天然橡胶产量

（2）天然橡胶消费量下滑

ANRPC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全球天然橡胶消费量约为1282.7万吨,同比下降6.9%。消费量下滑主要原因是:国内外疫情先后爆发,企业阶段性停产,居民出行和货物运输减少,下游轮胎消费量、出口量大幅降低。以橡胶轮胎出口为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橡胶轮胎累计出口量为620万吨,同比下降3.4%。

从主要消费国来看,2020年中国天然橡胶消费量约为544.4万吨,同比下降1.9%;印度消费量约为103.8万吨,同比下降9.2%;泰国消费量约为68.7万吨,同比下降11.3%。

数据来源:ANRPC（天然橡胶生产国协会）

图2　2011—2020年全球天然橡胶需求量

（3）天然橡胶库存创历史新高

2020年全球天然橡胶库存增加至366万吨,创历史新高,国内橡胶库存达到150万吨,较2019年增长15万吨,疫情爆发导致世界范围内橡胶库存再度明显累积。

据隆众资讯数据统计,2020年青岛地区天然橡胶库存总量约75万吨,同比增长41%,其中:一般贸易仓库库存量约63.8万吨,同比增长72%;保税仓库库存量约11.5万吨,同比下降30%。

图3　2016—2020年青岛天然橡胶库存

（4）天然橡胶价格呈现先抑后扬的走势

上半年,国内外疫情先后爆发,市场恐慌情绪蔓延,胶价大幅下滑,但随着投情得到有效控制,生产经营活动逐步恢复,胶价二季度趋于平稳。下半年,由于国内外产区受天气影响,割胶放缓,产量减少,同时轮胎企业需求旺盛,医疗防护用品生产持续增长,供给呈现结构性失衡,以仓单偏紧为客观事实,需求改善为预期,7月胶价自底部开始回暖抬升,12月涨势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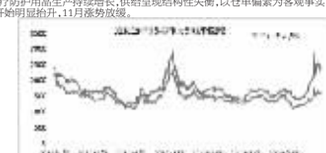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Qimrex

图4　2014—2020年国外主产区天然橡胶价格走势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2018年
总资产	17,736,724,997.11	16,829,879,298.46	5.39	16,471,419,811.92
营业收入	15,744,320,458.58	13,802,890,232.86	14.07	13,194,526,248.2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5,744,320,458.58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18,691.48	135,145,295.96	-47.38	234,901,09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572,906.48	-107,467,099.80		-679,686,73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76,180,502.19	9,732,765,868.93	0.45	10,142,284,07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541,164.28	924,417,274.71	-49.21	749,051,82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316	-47.47	0.0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316	-47.47	0.0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1.36	減少0.63个百分点	2.42

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68,792,994.72	3,021,116,145.23	4,106,701,349.45	5,747,709,96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780,048.13	-47,426,009.47	113,752,886.75	160,571,86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050,429.50	-57,355,033.06	98,442,891.56	206,389,66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846,746.64	210,004,153.66	-402,954,347.84	1,443,338,105.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7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8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減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754,012,024	64.35	0	质押	420,980,000	国有法人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0	96,899,224	2.26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75,195	53,600,000	1.25	0	无	0	未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宏源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47,329,612	1.11	0	无	0	未知
柴长茂	18,762,063	21,242,063	0.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9,391,200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张国玲	-835,069	17,000,0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5,782,023	15,782,023	0.37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11,890,000	0.28	0	无	0	国有法人
薛峰	200,300	10,244,3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垦控股集团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垦控股集团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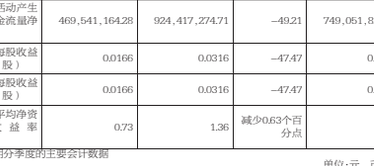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57.44亿元,同比增长14.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111.87万元;资产总额达17.77亿元,同比增长5.3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97.76亿元;公司累计干胶产量95.7万吨,大然橡胶加工量220万吨,其中浓乳产量8.96万吨。

（二）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13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所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2019年1月1日）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一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1)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变更前）金额		（变更后）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预收款项	234,161,717.25	55,619,630.90	100,892,711.31	45,053,630.90
合同负债			125,484,243.11	10,56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84,762.83	

(2)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①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预收款项	104,048,702.50	48,845,416.67	390,690,099.28	93,102,666.67
合同负债	278,588,116.72	44,257,250.00		
其他流动负债	8,053,280.06			

②对2020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公司对其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1户,详见《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公司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7户,減少1户,详见《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安敦伦

日期: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19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3月19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与会董事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议,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

四、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海南橡胶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及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44亿元;实现净利润0.6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71亿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现提请认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056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3,964,796.6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81,996,070.56元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不再送股或转增股份。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的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期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和转销资产减值对2020年利润总额的影响为减少利润6,458.44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为100,142.00万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审议《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2020年度为海南橡胶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海南橡胶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年,力争实现橡胶加工量30万吨,贸易总量150万吨,营业收入166亿元,利润总额9,000万元。

（上述目标、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的盈利预测,更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当准确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理性投资,对投资行为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联董事艾轶伦、彭湖民、戴小苏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八、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投资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2021年度通过金融机构借款、银行票据、贸易融资等方式进行融资,融资总额以控制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50%为限,有效期自本次议案获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止。融资额度可使用单位包括:公司总部及其下属所有控股子公司。授权公司总裁及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融资决策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负责办理电汇具体款项事宜。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九、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9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担保有效期自本议案获得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止。

在控制公司担保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截止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可对可用担保额度实际融资额度进行调整,截止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可酌情调整实际融资担保额度。授权公司总裁和财务部具体办理担保事宜。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中有8家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该8家子公司的担保事项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投资额度的议案》

2021年,公司继续利用金融工具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申请金融衍生品业务投资规模为在投资有效期内任意时点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批准该事项之日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一、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投资计划》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21年度计划投资22.77亿元,主要用于生产性生物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投资以及其他费用。投资计划为公司2021年度的投资预算安排,项目实施与否与公司经营环境、战略发展等诸多因素相关,存在不确定性。纳入年度投资计划的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尚需根据监管规则履行审批及公告程序。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海南橡胶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20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3月19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与会监事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议,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内控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44亿元;实现净利润0.6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71亿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海南橡胶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现提请认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056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3,964,796.6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81,996,070.56元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不再送股或转增股份。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预算报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的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期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和转销资产减值对2020年利润总额的影响为减少利润6,458.44万元。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海南橡胶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变更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海南橡胶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2票（关联监事高波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2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056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3,964,796.66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公司（母公司报表）共实现净利润284,162,517.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结转数656,192,591.17元,再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28,416,251.72元后,2020年度分配的2019年度现金股利14,977,990.46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05,960,866.23元。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现以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056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3,964,796.66元,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3.70%,剩余未分配利润781,996,070.56元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不再送股或转增股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海南橡胶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议案。

3.监事会意见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会监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2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要求,公司应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上述新租赁准则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2.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资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新租赁准则的核心变化是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资产负债表中均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2021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变更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海南橡胶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海南橡胶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海南橡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2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